

##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将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3 名，股东代表监事 2 名；公司控股股东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杨泽富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股东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何贵锁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公司监事会审查，杨泽富先生和何贵锁先生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杨泽富、何贵锁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监事选举采取非累积投票制；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钱梅花、齐金忠、郭永超三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上述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前，原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附：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

## 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泽富：**男，1973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投资项目分析师。毕业于兰州商学院会计学专业。曾任兰州黄河啤酒有限公司会计，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

杨泽富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何贵锁：**男，1974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房地产估价师。曾先后在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甘肃分所、甘肃省文化产业发展集团和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公司工作，历任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公司财务资金部副主任、规划发展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任，公司监事。

何贵锁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 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钱梅花：**女，1972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陕西省对外贸易学校国际贸易专业及西北师范大学英语专业。曾任甘肃省土畜产品进出口公司职员，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进出口部业务主管。现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

主任，公司监事。

**齐金忠：**男，1970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项目部业务主管，兰州黄河啤酒有限公司进出口部副经理、鲜啤部副经理，公司发展规划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总裁助理兼发展规划部部长，公司监事。

**郭永超：**男，1972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4年7月甘肃工业大学（现兰州理工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与装备专业毕业，获学士学位。曾任兰州黄河麦芽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行政总监。现任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

上述3名职工代表监事均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均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均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均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均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均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